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以邮件、电话确认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董事揭晓小女士、刘宗长先生、朱慈蕴女士因疫情原因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子祯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相关规定，内审部依据计划于 2022 年第三季度对公司相关内控循环进行了审计并出具《2022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鼎新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与华南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签短期融资额度的议案》

为充实营运资金，子公司鼎新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新电脑”）拟与华南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签短期融资额度。申请额度为新台币 4.50 亿

元整（以 2022 年 10 月 26 日汇率折算，下同，约合人民币 1.01 亿元）。合约期限为一年，可循环使用。具体融资金额将视经营实际需求确定，同意授权子公司鼎新电脑董事长办理后续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鼎新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世华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签短期融资额度的议案》

为充实营运资金，子公司鼎新电脑拟与国泰世华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签短期融资额度。申请额度为新台币 10.00 亿元整（约合人民币 2.24 亿元）。合约期限为一年，可循环使用。具体融资金额将视经营实际需求确定，同意授权子公司鼎新电脑董事长办理后续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鼎新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与台新国际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签短期融资额度的议案》

为充实营运资金，子公司鼎新电脑拟与台新国际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签短期融资额度。申请额度为新台币 4.00 亿元整（约合人民币 0.89 亿元）。合约期限为一年，可循环使用。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经营实际需求确定。同意授权子公司鼎新电脑董事长全权办理后续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资金池业务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控制资金风险，保障资金需求，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宜山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上海宜山支行”）申请开通资金池业务，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后续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鼎捷软件有限公司、深圳市鼎捷软件有限公

司、广州鼎捷软件有限公司、南京鼎捷软件有限公司未来业务增长及营运资金需求，公司拟向招商银行上海宜山支行申请将授信额度由原来的人民币 1.00 亿元调整至人民币 2.00 亿元，授信额度可由公司分配给上述全资子公司及公司之间循环使用，用于流动资金贷款、承兑、国内信用证、国内保函等，授信期间为公司与招商银行上海宜山支行自协议签署之日起一年。由公司为上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目前协议尚未签署。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鼎捷软件有限公司、深圳市鼎捷软件有限公司、广州鼎捷软件有限公司和南京鼎捷软件有限公司未来业务增长及营运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业务的发展。本次担保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且不存在反担保，全资子公司信誉及经营状况良好，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